

证券代码：872197

证券简称：ST 诺宝嘉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山东汉诺宝嘉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魏永强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拟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山东汉诺宝嘉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出资设立子公司“山东汉诺宝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山东汉诺

宝嘉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300 万元，持股比例 60%，魏永强出资 200 万元，持股比例 40%。注册地址为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 1166 号奥盛大厦 2-2419 室。上述信息以及具体经营范围以最终工商登记信息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魏永强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山东汉诺宝嘉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山东汉诺宝嘉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12 日